

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温继委办发〔2025〕1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培训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龙港市社会事业局、温州医科大学继教学院、温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各市属医疗卫生单位、市级有关学会：

为推动我市继续医学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着力为基层卫技人员减负，更好地满足卫生专业人才对优质培训资源的需要，现就做好 2025 年温州市市级继续医学教育培训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2025 年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培训项目要紧紧围绕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和医教研实际需求，紧跟医学发展前沿，以需求为导向，以基层为重点，以提升老百姓就医获得感为目标，切实提高广大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医疗业务水平。培训内容应以本单位实际开展的特色工作为主，项目师资应以本单位专家为主，主题及主要内容须彰显医学领域的新理论、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四新”要求，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创新性，课程设计科学，展现形式新颖，学时分配合理，培训质量可靠，鼓励开展

跨学科领域的交叉复合型培训班。各申报单位要确保培训班质量，遵循“谁申报、谁主办、谁负责”原则，为培训项目执行提供必要的人力、物力和经费保障。

1. 项目负责人必须是申报单位在职（岗）人员，年龄不超过 58 周岁，要求具有本专业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技术水平，负责的培训内容须是其所从事的主要专业或研究方向，须参与理论授课，授课时长不低于总时长的 1/5。每人最多申请 1 项。培训班理论授课教师要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实验(技术示范)教师要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其专业与授课内容的学科专业要一致。

2. 申报单位所属授课师资一般应占授课师资总数的 2/3 以上。申报单位的师资授课时数应占总学时数的 1/2 以上。医疗单位培训项目首选在本单位开展。

3. 学分授予按 3 学时授予 1 学分（1 学时为 60 分钟）核算，每个培训项目申请学分数最多不超过 2.5 学分。系统填写申报表时，申报人可直接手工修改系统自动生成的学分数。教学时数为实际授课时间，不包括报到、开幕式、领导人讲话、参观工作室、会后总结、撤退及与教学无关的时间。

4. 线下培训班拟招生人数应提前做好计划，鼓励小班化实操性培训，每期招生规模不超过 200 人，项目举办时招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计划招生人数。计划多期举办的培训班需在申报时按计划填写，每年举办的期（次）数不超过 6 期（次），未按计划申报多期的不得多期举办。

5. 2025 年我市暂停上年度市级继教项目备案，暂停申报线上培训项目。

二、其他规定

1. 市级继续医学教育培训项目申报不收取费用。

2. 申报培训项目需避免内容雷同。无主题授课内容的年会原则上不得

作为继续医学教育培训项目申报。不得套开工作会议或各级医口类学（协）会的各类年度会议。

3. 申报培训项目存在以下情形的不予受理。

（1）项目负责人 2023 、2024 年度无正当理由未执行已立项的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2）项目负责人、授课教师近三年存在科研诚信不良记录。

（3）项目负责人近三年项目执行中存在弄虚作假、不良反馈等情况。

（4）以学术会议、论坛、学术讲座等学术活动主题申请的项目。

（5）培训项目名称有“中国”“中华”“全国”“国际”“世界”“峰会”“高端”“高峰”“巅峰”等字样和其他高于实际规格的名号。

（6）项目申报书填写存在虚假、错误信息或未按要求完整填写等情况。

4. 严禁各培训项目混办，同期举办培训项目不得重复授分。项目举办单位要明确举办继教培训班的意义和目的，注重办班质量，要求医疗卫生机构面向外单位招收学员数不低于总学员数的 1/2 。鼓励县域医共体牵头单位招收成员单位学员。各单位的培训项目实施情况将作为次年新项目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

5. 加强培训项目过程管理，避免“重申报，轻执行”的不良现象。市继教办将对线下培训班按照不低于公布数的 10% 进行现场督导。

6. 坚持继续医学教育公益性原则。申报单位和个人需信守继续医学教育廉洁承诺，不得收受来自利益相关单位和个人的赞助和服务。按照财务规定合理收费规范使用。一经发现违法违规情况将追究项目负责人和申报单位责任，并进行通报。

三、申报程序

1. 申报继教培训项目数采用限额推荐方式，各申报单位按照 2023、2024 两年已举办完成的市级继教项目平均数的 50% 上报（向上取整）。各申报单位按通知要求对申报项目择优遴选后在规定时间内推荐至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首次申报项目的单位推荐项目数不超过 1 项。申报工作实行网上申报与纸质申报同时进行，缺一不可。申报人的账户由单位管理员创建，为本系统独有，与省级继教项目申报系统账户无关。网络申报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4 日 12:00 至 2 月 27 日 17:00，具体操作办法及注意事项详见“附件 1”。纸质申报材料（申报表、单位推荐数汇总表、2023 及 2024 年市级继教项目举办情况汇总表）单位盖章后于 2024 年 3 月 5 日 17:00 前提供。

2. 项目负责人网上提交申报信息后，由单位管理部门通过管理账号登录系统进行审核提交并完成纸质打印，打印后由项目负责人在第 3 页《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廉洁承诺书》下方划线处及第 4 页处完成本人签名。纸质申报材料与网上申报内容须一致。纸质汇总表“附件 2、附件 3、附件 4”及纸质申报表（一式 1 份）由单位审核后加盖公章（封面处和主办单位意见处），于 2025 年 3 月 5 日 17:00 前连同电子版汇总表（Excel 格式）报送至温州市继教办，电子版汇总表通过 QQ 发给市继教办陈老师或发入指定邮箱（E-mail:3449046824@qq.com）。

四、联系方式

市继教办联系人：陈筱好

联系电话：0577-88813564

市继教办地址：温州市鹿城区百里东路“百榕大厦”11 栋三至四单元
2 楼 205 室。（温州市中心医院百里坊院区斜对面，墨斗小区正对面）。

- 附件：1. 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培训项目申报系统操作方法及注意事项
2. 申报 2025 年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线下培训项目汇总表
3. 各单位 2023 年市级继教项目举办情况汇总表
4. 各单位 2024 年市级继教项目举办情况汇总表

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3 日

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23 日印发

附件 1.

温州市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线下培训班)申报系统操作方 法及注意事项

一、申报方法

单位管理员登录“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医学教育信息服务平台”

(<https://zjyxjy.wsjkw.zj.gov.cn/>)点击“(新)学分管理系统”，输入用户名和密码进入“继续医学教育管理系统”

(<https://cme.wsjkw.zj.gov.cn/kjptwsw/>)，点击左侧菜单栏“市级项目申报系统”通过“机构/账号管理”进行创建。申报人获取用户名和密码后通过<https://cme.wsjkw.zj.gov.cn:8080/wzscme/> 登录申报系统，在单位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完成申报信息填写,填写时请忽略系统里的“填表说明”(此“填表说明”仅用于申报省级继教项目时所用,非地市级继教培训班填报要求)。

1. 申报人填报项目信息从 <https://cme.wsjkw.zj.gov.cn:8080/wzscme/> 进行登录，账号和密码由单位提供。

2. 单位打开学分管理系统：<https://cme.wsjkw.zj.gov.cn/kjptwsw/>进行登录，输入账号和密码登录后在左侧菜单选择“市级项目申报系统”通过“机构/账号管理”进行创建。

单位用户请注意：同一浏览器会自动记录 cookie 信息，因此一次只能跳转至“市级项目申报系统”或“省级项目申报系统”的其中之一。若想进入另一个申报系统需要关闭浏览器所有页面重新打开。

二、培训项目负责人及申报单位如何查找已申报的 2023 年及 2024 年

市级继教项目

1、项目负责人查询往年已申报项目：

登录地市申报系统后，点击“项目申报与备案”--“新项目申报”，选择年份为“2024 年或 2023 年”，可以查询去年提交的项目信息。

项目申报与备案

新项目申报

项目年份 2021 项目级别 全部 提交状态 全部

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负责人

2. 选择年份

3. 点击查询

操作 浏览 项目性质 项目级别 录入单位

已提交不可编辑 审批步骤 新申报项目 地市分类

2、单位查询往年已申报项目：

在“执行情况反馈”页面可查询往年的立项项目名单。

执行情况反馈

项目审批

项目年份 全部 项目级别 全部 提交状态 全部 记录状态 全部

2. 选择项目年份

3. 点击查询

操作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反馈管理

单位查看详细项目内容明细：

点击“项目审批”→已审批项目页面进行年度选择，查询往年继教项目，可双击查询

执行情况反馈

项目审批

1. 点击项目审批

2. 选择已审批项目

3. 选择项目年份

4. 点击查询

项目年份 2021 项目级别 全部 本级审批 全部 下级单位 全部

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负责人

项目级别 全部 项目编码 全部

操作 浏览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举办单位

已截止 审批步骤

申报系统咨询电话：0571-87062722

附件3.

2023 年度 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立项获批总数及年度办班情况汇总

举办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市级继教项目（新立项+备案项目）共获批（ ）项，已完成数占比（ ）%，未完成数占比（ ）%											
执行情况	1. 获批新立项项目总数（ ）项				已举办项目数（ ）项				未举办项目数（ ）项		
	2. 获批备案项目总数（ ）项				已举办项目数（ ）项				未举办项目数（ ）项		
2023年度共计完成市级继教项目（ ）项，授予学分人数共计（ ）人											
序号	已举办项目名称 (新立项)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授予学分人数（人）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3											
序号	已举办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授予学分人数（人）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3											
2023年度共计未举办市级继教项目（ ）项											
序号	未举办项目名称 (新立项)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未举办原因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序号	未举办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未举办原因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填表人姓名：

联系方式：

附件4.

2024 年度 市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立项获批总数及年度办班情况汇总

举办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市级继教项目（新立项+备案项目）共获批（ ）项，已完成数占比（ ）%，未完成数占比（ ）%											
执行情况	1. 获批新立项项目总数（ ）项				已举办项目数（ ）项				未举办项目数（ ）项		
	2. 获批备案项目总数（ ）项				已举办项目数（ ）项				未举办项目数（ ）项		
2024年共计完成市级项目（ ）项，授予学分人数共计（ ）人											
序号	已举办项目名称 (新立项)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授予学分人数（人）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3											
序号	已举办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授予学分人数（人）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3											
2024年共计未举办市级项目（ ）项											
序号	未举办项目名称 (新立项)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未举办原因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序号	未举办项目名称 (备案项目)			项目编号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未举办原因			举办方式： 线上/线下
1											
2											

填表人姓名：

联系方式：